

镇江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协会

镇检协[2023]6号

关于组织开展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员和取样员 继续教育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及省住建厅有关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取样工作的规定，经研究，决定开展2024-2025年度镇江市、各辖市（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员和取样员的继续教育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时间

2023年9月12日-10月25日，逾期不再申报。

二、申报人员

继续教育人员包括：镇江市从事见证取样工作的人员和外地进镇需要领证人员。

三、申报资料

1、填写见证员、取样员申报表和汇总表（附件1、附件2）并加盖公章，将扫描件PDF和word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2、将申报人员身份证扫描件及一张1寸电子照片（注明单位名

称、姓名) 发送至邮箱。

四、继续教育时间

培训时间为 11 月，每期时间 2 天。具体培训时间、班次另行通知。

五、继续教育要求

此次继续教育严格按照两年一次继续教育培训计划实施，实行人脸录入系统，每天四次签到，两次不到者不得参加考试。本次继续教育培训、考试委托镇江市立人培训有限公司实施，考试方式为机考。

六、继续教育报名

地址：镇江市酒海街立人培训

联系人：任静 18906105590、周东林 13338812020

QQ 群：829902490

邮箱：3070611614@qq.com

七、继续教育费用

此次继续教育费用为 430 元/人（含机考费 50 元），各单位根据报名人数统一缴纳。

开户名：镇江立人培训有限公司

账号：1104088109200165946

开户行：工行东门支行

联系人：任静 18906105590、耿玮 18952862351

镇江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协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日

附件 1：镇江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员、取样员继续教育申报表

附件 2：2024-2025 年度镇江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员、取样员继续教育申报汇总表

附件 1:

镇江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见证员、取样员继续教育申报表

姓名		性别		学历		照片
职称		身份证 号码		类别 (见证 /取样)		
所在单位:						
办公电 话			手机			
工作经 历:						
所在单位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